

足壇名宿盧國華認偽造收據

官指案情嚴重 葉鴻輝鄧竟成等撰信求情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香港足球代表隊門將葉鴻輝恩師、球壇名宿盧國華，以其開設的體育用品公司名義，發出3張總值9萬元的假收據，讓葵青足球會幹事溫不曲符合申領區議會基金資助，事件遭廉署調查揭發。盧昨日在荃灣法院承認3項偽造罪，並獲警務處前處長鄧竟成及徒弟葉鴻輝親撰求情信。裁判官指案情嚴重，將案押後至7月19日，以便索取盧的背景及社會服務令報告判刑，並准其以現金1萬元保釋外出。

■盧國華（右一）2012年在一項足球學校贊助活動，跟前警務處處長鄧竟成（右二）合照。資料圖片



■港隊門將葉鴻輝為恩師盧國華撰寫求情信。資料圖片

盧國華（67歲）被指於2014年，利用自己經營的「雅力體育公司」發出3張各3萬元的收據，訛稱溫不曲向雅力購買上述3張現金券，以贈給葵青區乙組及青少年隊球員作為獎勵，而事實上，雅力從未向溫氏所屬足球會出售任何體育用品禮券。

同案另一名被告溫不曲（55歲）昨日承認一項企圖詐騙罪，獲准以現金1萬元保釋至同日判刑。

裁判官直指案情嚴重，須先行索取兩名被告的背景及社會服務令報告作參考，決定押後判刑。

控方案情指，區議會指引規定有關獎品開支可獲發還，但獎品不得以現金形式支付。葵青區議會於2013年向葵青足球會批出20萬元款項，足球會表示會將當中的12萬用於獎勵球員。

至2014年，溫向葵青區民政處提交收據，但無法證明當中9萬元用於購買體育用品禮券。在民政處要求下，溫數月後補交由雅力發出的3張各3萬元收據，職員起疑，遂向廉署舉報揭發事件。

鄧竟成：盧幫年輕球員誠實正面

前警務處處長鄧竟成在求情信中指，自己退休後從事青少年工作，機緣巧合下認識盧，見盧一直盡心盡力幫助200名青少年球員，給他正直誠實的正面印象。

葉鴻輝：盧是他最尊敬的人

盧的愛徒，港隊門將葉鴻輝撰求情信稱，盧國華是他最尊敬的人，令他由寂寂無名小卒躍身成為港隊骨幹，「恩師」功不可沒，相信盧今次純因管理生意不善犯案，希望裁判官酌情體恤輕判。

辯方：被告年老仍無償訓練球員

辯方律師則指盧國華一直熱心足球的承傳，年事已高的他已處於「人生加時」階段，但仍無償地訓練球員，今次只為幫朋友一個忙，事件中盧本人沒有金錢得益，要求法庭予以輕判。

被告溫不曲亦呈上葵青區區議會主席以及區議員的求情信，指溫多年熱心足球事務，事件中沒有個人得益，只為激勵球員投入比賽。惟控方指未能證實申領資助金有全數交給球員。

「粉紅貨車」亂撞「瘋狂司機」落網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上周五在青山公路倒車猛撞平治的粉紅貨車，前日在油塘被尋回，警方追查後昨日終在九龍城區將涉案39歲司機拘捕，更揭發有人當日事發後繼續發狂，疑另涉兩宗瘋狂駕駛事件，最後更大鬧餐廳，警員到場列作「傻人發現」案，將其送院檢查。但當時未知其涉及連串非常行徑。

事發於上周五（1日）下午6時20分，有人駕駛粉紅色密斗貨車沿青山公路駛往屯門，於近管青路2號時突倒後撞毀一輛平治私家車後不顧而去。撞車過程其後在網上廣泛流傳，惹來全城追緝涉案司機及粉紅貨車下落。

其後再有駕駛者上傳片段，顯示懷疑同一輛粉紅貨車當日案發後仍繼續在路面「瘋狂」行徑，一輛黑色兩地牌私家車在青山公路青山灣段突遭粉紅貨車高速切線扒頭，並立即煞停，與私家車發生輕微碰撞，貨車未有駛走，更一度倒車有所企圖，私家車司機要開倒車才免再被撞。

另有片段顯示，懷疑同一輛粉紅貨車在屯門公路近仁愛堂賽馬會社區及體育中心對開左穿右插，瘋狂切線爬頭，險象環生，漠視其他駕駛者的安全。



至前日（3日）警方在油塘欣榮街發現涉案粉紅貨車，一名疑是司機外婆的女子一度到場助查，貨車終拖返大欖汽車扣留中心。至昨晨警方檢驗涉案貨車，調查人員進入車廂拍照、蒐證及檢驗。

警方經追查後，不排除涉案司機另涉其他案件，轉交屯門警區重案組第二隊跟進，並於昨日下午4時45分在九龍城區拘捕39歲鍾姓涉案司機，他暫涉刑事

毀壞罪被通宵扣查。

警方呼籲如市民就案件有資料提供，請致電3661 5746或3661 1670與警方聯絡。

瘋駕後餐廳進膳搞事遭制服

消息稱，當日疑連涉3宗瘋狂駕駛行為後，有人駕車抵達元朗洪水橋一家餐廳進膳，但其間情緒仍然激動，在餐廳內大吵大鬧，終驚動警方到場將他制



■密斗貨車日前爬頭後故意開倒車，撞毀平治房車的車頭。網上截圖

■懷疑故意倒車撞平治的「粉紅貨車」，被拖返大欖汽車扣留中心等待檢查。

服，召救護車將其送院檢查。

但當時警方未知其涉及連串瘋狂駕駛，故僅列作「傻人發現」案處理，鍾送院後再轉送至精神科醫院接受檢查，其後獲准出院，至昨日被警方拘捕。

據悉，被捕的鍾姓「狂人」疑有頗深毒癮，因受毒品影響而導致出現精神及情緒問題，若受刺激便可能會發狂作出非常行為。當日鍾所駕的粉紅色貨車由其姓陳（42歲）前妻所登記。



■消防員向失蹤老翁的妻子（花衣）了解事發詳情。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一名疑因做手術中斷晨泳達一年，兼患有腦退化症八旬泳客，昨晨再到西貢清水灣二灘暢泳期間失蹤，其妻無法聯絡丈夫，擔心遇溺慌忙報警求助。警方、消防蛙人及政府飛行服務隊迅速展開海陸空搜救，終在昨晚9時許，警方在將軍澳環保大道堆填區一個5米深沙井內尋回老翁，懷疑他不慎失足墮井，其後由救護車送院治理。

失蹤老翁傅炳振（78歲），消息稱他熟諳水性，惟因患有腦退化症，去年更因做手術要暫停游泳達一年，直至近日才「重出江湖」。

晚上堆填區沙井發現失蹤翁

昨晨9時許，傅在妻子及一名女傭陪同下到清水灣二灘暢泳，及至10時半傅妻仍未見丈夫蹤影，恐其游泳時遇溺，慌忙報警求助。警方接報立即聯同消防蛙人到場搜救，隨後政府飛行服務隊亦派出一架直升機到場空中搜索，惜至昨晚仍無發現。

到昨晚9時許，警方接報於將軍澳環保大道堆填區一個5米深沙井內發現失蹤老翁，初步相信他不慎失足墮井，幸他仍清醒，由救護車送院治理。

由於事主患有腦退化症，警方曾一度懷疑他可能已自行上岸離開泳灘迷途。

神秘漢萬六元利是贈「睡婆婆」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一再遇劫受傷的旺角山東街女報販「睡婆婆」，昨獲有心人送上1.6萬元大利是。警方昨再派員到報檔向「睡婆婆」錄取口供，以進一步了解案發經過追緝無良劫匪歸案，惟「睡婆婆」顯得十分疲倦，全程伏於枕頭上回答問題，並再次拒絕往醫院檢查傷勢。

上週遇劫後一直坚持留守報檔的「睡婆婆」，昨晨顯得特別疲累，就算下雨也手扶傘子伏在檔口枕頭上酣睡，其間續有市民前來自助式購報，縱有人將「大牛」放入手中，「睡婆婆」亦未有醒來。

至昨晨10時許「睡婆婆」醒來，一名年約60歲男子到來為她送上一封利是，並聲稱是「老闆」心意，之後即轉身離去。當「睡婆婆」接過利是後打開察看，才發現原來內有16張「金牛」，即共1.6萬元。另有熱心人免費為「睡婆婆」安裝「天眼」防賊，技術人員昨已到報檔視察環境，料一周內可完成安裝。

警到報檔為婆婆錄口供

多名隸屬旺角警區刑事調查隊第九隊的探員，昨晨11時許再到報檔為「睡婆婆」錄取口供，進一步了解案發經過。探員除察看婆婆傷勢外，又為其傷口拍照作記錄，惟「睡婆婆」全程疲乏地伏於枕頭上回答探員問題，探員離開前再勸她往醫院治理傷口，惟仍被拒絕，探員只好再三叮囑她「自己小心啲」。

邵子風遇襲案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女歌手龍小菌的經理人邵子風，前年11月一個晚上與女歌手迪子（原名林柏迪）於街頭遇襲，兩人先遭中年漢吐口水，邵再遭人推跌地上及拳打腳踢。向邵子風吐口水的中年漢，昨日在觀塘裁判法院承認一項「普通襲擊」罪，但就否認曾向迪子做出相同行為，同案另一中年漢則否認襲擊邵子風。裁判官裁定案件表證成立，將於今日裁決。

邵子風昨日出庭供稱，2014年11月17日凌晨1時許，他駕駛私家車到深水埗福華街準備送迪子回家。當車輛停泊在街上時，首被告葉永輝（58歲）與次



■便衣探員昨日到達報檔，向「睡婆婆」查問案發經過。

旺角警區警民關係組一名姓陳女警，昨晨亦帶同3位「耆樂警訊」計劃的長者到報檔慰問「睡婆婆」。據悉警方已開始在報檔附近尋找，看看有否閉路電視攝得當日劫案過程，希望能鎖定涉案南亞匪徒樣貌，以便緝捕。昨晨9時許，有巡警在山東街近上海街發現一名可疑非華裔男子，曾截查但未有獲。

綽號「睡婆婆」的74歲姓陳女報販，上周末（2日）凌晨遭一名南亞裔匪徒搶去1萬元現金，更被拖行撞傷頭部，連日不少市民及街坊自發到報紙檔慰問婆婆，除送上金錢及食物外，更痛斥無良劫匪惡行，盼警方盡快破案，事後警方已加強附近一帶巡邏。

官判表證成立

被告劉富興（50歲）走近私家車破口大罵，指車門撞到他們下體及心口。劉先向邵吐口水，邵則指是葉將他推跌在地上，當時他沒有還手。

控方案情指，兩名被告與邵子風爭執期間，發現迪子拍片，兩人上前意圖阻止及向迪子吐口水。邵為保護迪子，在另一邊引開兩男到排檔的行人路上。

邵子風昨日在庭上聲稱，他在排檔時，兩名被告對他拳打腳踢。首被告事後曾向警員稱自己遭邵毆打致眼部流血，惟邵否認。事後邵向警方交出一段影片，昨日在庭上辯解質疑，其實另有其他影片，只因對邵不利，故將其刪除。

腐液潑「情敵」 女侍應還柙候懲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與廚房幫工發展婚外情的酒樓女侍應，聲稱女同事與其情夫有染，又不滿對方將她和情夫的關係「周圍唱」，去年9月憤而購買兩樽通渠水，在鯉魚門的酒樓外淋潑對方，致女同事後頸及手臂灼傷。

女侍應經審訊後，昨日在區域法院被裁定「有意圖而淋潑腐蝕性液體罪」罪成。案件押後至本月26日，待索取被告的精神報告判刑，其間被告須還柙。

法官裁決時指，41歲女被告陳秀平聲稱並非存心傷害事主並不可信，明顯是有備而來。被告受傷只是她咎由自取，並非抗辯理由。

法官指，被告部分證供不可信，如她稱自己糾纏間喝下幾口通渠水，但醫生診斷卻顯示其口腔、食道等均未灼傷。辯方呈上12封由被告家人、氣功朋友、區議員等的求情信，指被告在情緒不穩及激動下犯案，更曾因此案自殺。

東鐵故障慢駛 多站現人龍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港鐵東鐵線火炭站附近，昨晨7時許上班上學繁忙時段發生信號故障，列車每當駛經火炭與沙田站之間路段時要慢駛，導致紅磡站來回羅湖站/落馬洲站的行車時間要額外多5分鐘至10分鐘，幸經搶修後，故障於昨晨7時25分修復，列車服務隨後陸續回復正常。

惟故障期間，東鐵線沿線多個車站，包括九龍塘站及大圍站月台均出現候車人潮。

殉職消防賠償金 女友與正室和解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2008年8月旺角嘉禾大廈五級大火中殉職的其中一名消防隊目蕭永方，其遺孀蕭美英及蕭生前同居女友盧秀欄，曾經先後入稟高等法院，向消防處追討賠償，事件經多番折騰，據悉早前兩人已跟處方達成和解。遺孀與同居女友二人就賠償金額的攤分事宜，昨日在高等法院進行內庭聆訊，最終達成和解協議，毋須再對簿公堂，惟各方沒有透露賠償金額及分配比例。

提出索償的蕭美英，是殉職消防隊目蕭永方的正室，而蕭的同居女友盧秀欄則是以受養人身份加入索償訴訟。2008年旺角彌敦道嘉禾大廈五級奪命火警，釀成4死55傷，包括救火時不幸殉職的旺角消防局消防隊目蕭永方及消防員陳兆龍。在危急關頭，蕭、陳二人將身上僅有的氧氣樽讓給大廈居民使用，自己終因吸入過量濃煙喪命。

終院駁回船長訟費上訴申請

2012年10月南丫海難釀成39人死亡，涉事南丫四號船長周志偉於去年2月經審訊後，裁定39項誤殺罪名不成立，只被裁定一項危害他人海上安全罪成，判監9個月。他不服原審法官拒絕判給他部分訟費，昨日向終審法院申請上訴許可，惟申請遭駁回。終院法官稱，上訴人面對的所有控罪證據有重複，最終較重的誤殺罪獲判無罪，但他有做出自招嫌疑的行為，而是否批准訟費，是原審法官的酌情權。

■記者 杜法祖